



防御台风应急预案

一、编制依据

《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防台风应急预案》、城运公司《突发事件应急机制》。

二、适用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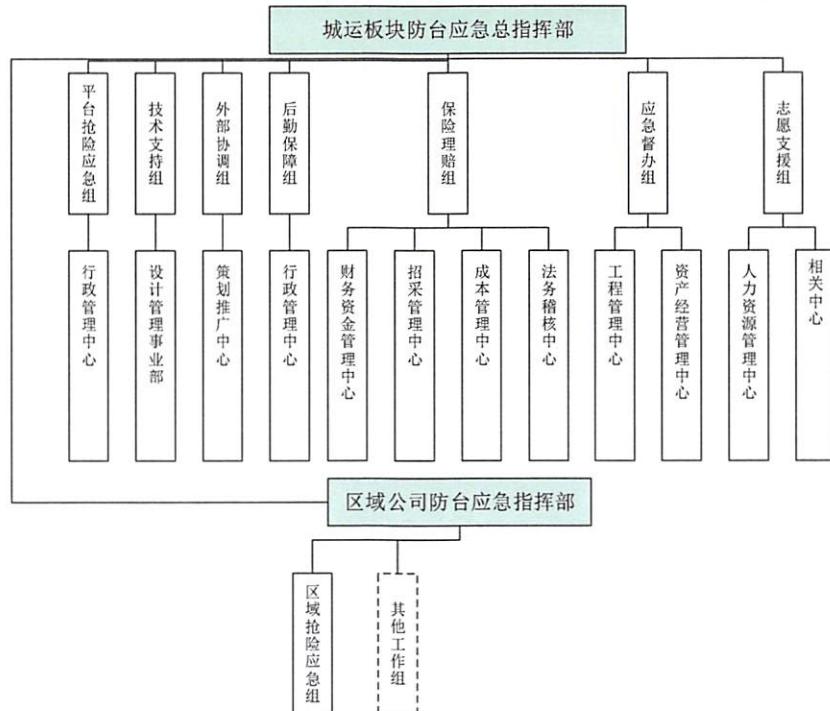
本预案适用于城运公司经营性物业、办公场所及各区域在建项目遭受台风侵袭时的预防和应急处置。

三、组织机构

1. 城运公司防台应急总指挥部（以下简称“总指挥部”）由平台领导班子、各中心正职及区域公司董总组成，领导各区域公司应急指挥部；总指挥部下设置“平台抢险应急组”、“技术支持组”、“后勤保障组”、“保险理赔组”、“应急督办组”、“志愿支援组”、“外部协调组”等工作组。

2. 区域公司防台应急指挥部（以下简称“指挥部”）由区域公司领导班子组成。指挥部受总指挥部领导，指挥部下设“区域抢险应急组”等工作组。

3. 组织架构图





四、基本原则

- 1. 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维护公司员工的根本利益，保护员工生命财产安全，积极预防和最大限度地减少台风灾害对员工的危害。
- 2. 坚持预防与应急并重的原则。**强化基础工作，加强监测预警，做好应急演练，提高防范意识，有效控制危机，力争实现“五早”（信息早报告、苗头早预防、隐患早排查、矛盾早化解、事件早处置”）要求，将台风灾害造成的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
- 3. 坚持属地为主的原则。**建立城运公司、区域公司两级防台应急指挥部，形成两级管理，以项目所属区域公司应急指挥部为防台工作责任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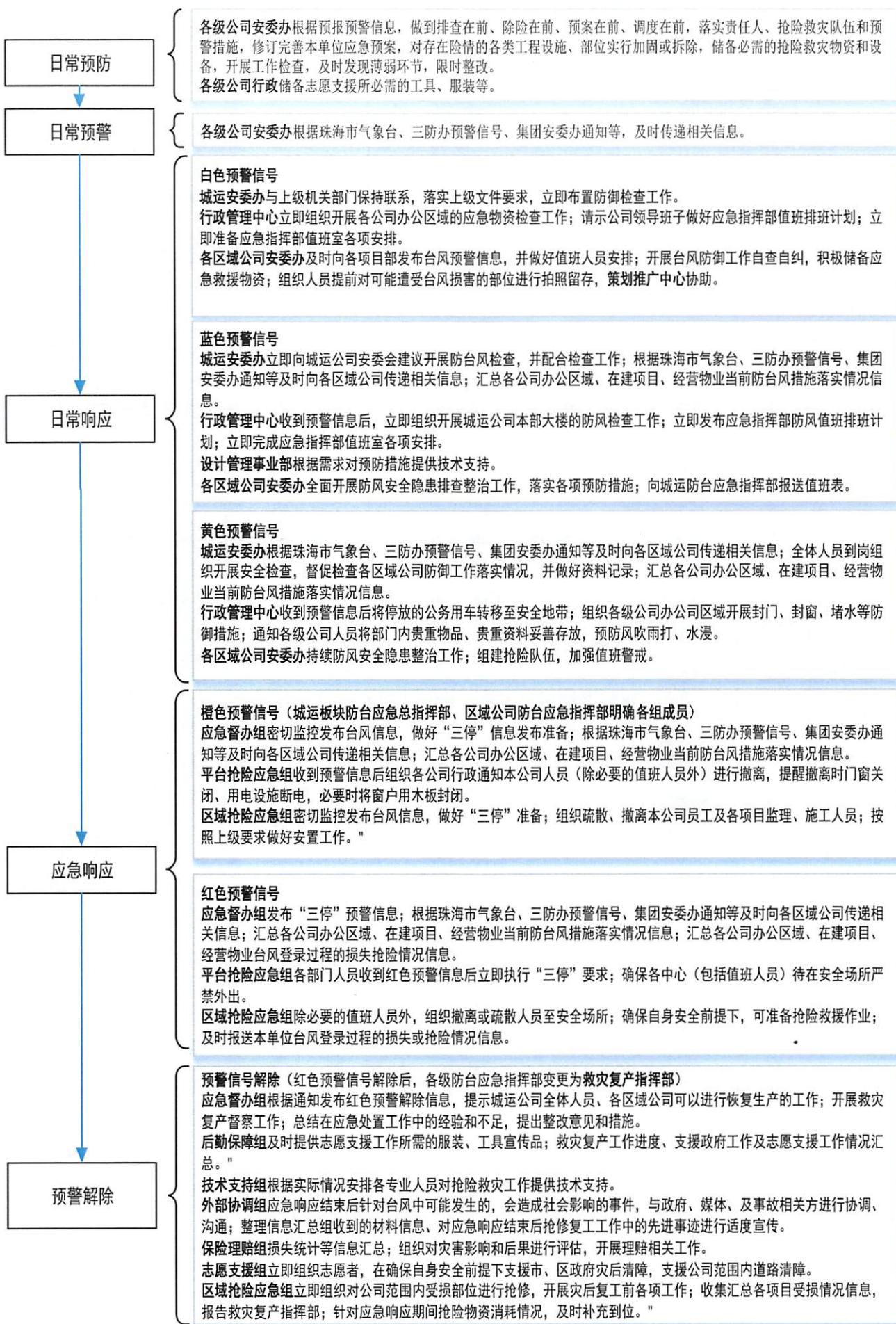
五、处理流程

防台处理流程分为：1. 日常预防；2. 日常预警；3. 日常响应；4. 应急响应；5. 预警解除。

城运板块各级公司安委办负责“日常预防”、“日常预警”工作；负责台风白色、蓝色、黄色预警信号生效时的“日常响应”工作。

当预警信号上升为橙色及以上，城运板块防台应急总指挥部、区域公司防台应急指挥部明确各组成员，负责台风橙色、红色预警信号生效时的“应急响应”工作。红色预警信号解除后，城运板块防台应急总指挥部、区域公司防台应急指挥部变更为城运板块救灾复产总指挥部、区域公司救灾复产指挥部，负责指导“预警解除”各项工作。

详见下页流程图。





六、其他

1. 预案及演练

资产经营管理中心、行政管理中心、各区域公司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分别根据本预案制定城运公司经营性物业、办公场所及各区域在建项目防御台风应急预案，并修订完善；组织城运公司经营性物业、办公场所及各区域在建项目定期演练，及时总结。

2. 培训

坚持和完善对各级领导、责任人、安全管理人员和救灾人员进行防风知识定期培训机制，工程抢险、防御台风知识和防风应急预案列为培训内容。

3. 预警信号及其含义

台 风 预 警 信 号	白色		戒备信号, 表示 48 小时内可能受热带气旋影响, 或热带气旋在我市 800 公里范围以内, 并可能影响我市。
	蓝色		6 级强风信号, 表示 24 小时内可能或已经受热带气旋影响, 平均风力可达 6 级以上, 或阵风 7 级以上, 并可能持续。
	黄色		8 级大风信号, 表示 24 小时内可能或已经受热带气旋影响, 平均风力可达 8 级以上, 或阵风 9 级以上, 并可能持续。
	橙色		10 级狂风信号, 表示 12 小时内可能或已经受热带气旋影响, 平均风力可达 10 级以上, 或阵风 11 级以上, 并可能持续。
	红色		12 级飓风信号, 表示 6 小时内可能或者已经受台风影响, 平均风力可达 12 级或以上, 并可能持续。

七、附则

1. 本预案自颁布之日起实施，原《防御台风应急预案》（编号：CY-AQ-028，版号：01-2017/08）自动失效。
2. 本预案由城运安委办负责修订和解释。